

四川省教育厅

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第六届全国学生“学宪法 讲宪法”活动全国 总决赛相关工作的通知

各相关市（州）教育行政部门、高等学校：

第六届全国学生“学宪法 讲宪法”活动省级决赛已于10月16至17日在四川财经职业学院举行，经过现场决赛和遴选，确定了各项赛事参加全国总决赛的选手。为做好全国总决赛的选手集训及参赛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地点安排

（一）全国总决赛比赛时间、地点

1. 比赛时间：2021年11月27日至12月3日（11月27日报到），12月3日为“国家宪法日”教育系统宪法晨读活动。

2. 比赛地点：根据全国总决赛组委会要求，本届全国总决赛通过网络线上参加比赛，我省代表队网络参赛地点为四川电影电视学院。

（二）参赛选手集训时间、地点

1. 集训时间：选手线上集中授课时间为2021年11月6至

21日。现场集训时间为2021年11月23日至11月30日，演讲比赛选手于11月23日报到，知识竞赛选手于11月26日报到。

2. 集训地点：四川电影电视学院（报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大邑县安仁镇金山路188号）。

二、参加集训人员

（一）演讲比赛集训选手

四川省达州市通川区第八小学校	牟子墨
四川省绵阳市东辰国际学校	黄敬宸
四川省江油市第一中学	侯怡心
四川师范大学	杨镇源

（二）知识竞赛集训选手

四川省泸州市泸县城北小学校	乔俊杰
四川省资阳市雁江区吴仲良九年义务教育学校	杨雨欣
四川省乐山第一中学校	唐益琨
西南石油大学	何舒

（三）家长及指导老师

小学组和初中组选手，可有一位家长或一位指导老师陪同参加集训。

参训人员共计12人。

三、集训组织工作负责单位

本次现场集训工作于11月24日至11月30日由教育厅统一组织，由教育部青少年法治教育中心负责制定集训方案、邀请相

关领域专家授课并组织实施。四川电影电视学院负责选手集训及比赛组织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和后勤保障。

四、集训指导团队

集训指导团队由以下教师组成，集训内容主要包括：知识竞赛选手宪法及法学基本常识授课、各题型专题训练等；演讲选手演讲稿件、发音咬字、形体礼仪等。

（一）法学组

四川师范大学 唐稷尧 陈鹏 曾巍 宇龙

（二）演讲组

1. 四川省教育融媒体中心 陆芸
2. 四川师范大学 杨小锋 王博 张琪 米斯茹
3. 四川电影电视学院 曾丽萍 宋皓

（三）讲稿组

1. 四川师范大学 赵明俊 卿川 张超
2. 四川简阳中学 吴桐
3. 四川省江油市第一中学 李蕾 王国金 郭付蓉
4. 绵阳东辰国际学校 龚承成 刘红 李鸿
5. 达州市通川区第八小学校 李秀 熊军
6. 宣汉县天生镇七里学校 覃仁于

（四）技术指导组

1. 四川电影电视学院 王钢 陈向阳 云超 杨辉
2. 成都银杏酒店管理学院 李鹏程

（五）统筹协调组

电影电视学院 曹莎 罗云跃

五、其他事项

1.请各单位高度重视，全力支持并协调好参赛选手、指导教师在集训及参加全国总决赛期间的相关学习、考试、工作事宜。

2.各选手、选手家长及指导老师需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阴性证明入校，务必遵守集训所在学校防疫要求和相关管理规定，注意人身财产安全。

3.各选手参加集训及网络比赛期间的住宿和交通等费用由教育厅负责，指导老师和选手往返成都交通及其他费用由所在单位负责。省集训队指导老师到集训场所授课期间的住宿和交通等费用由教育厅负责。

联系人：

四川省教育厅 赵 颖 电话：18802800817

青少年法治教育中心 陈 鹏 电话：13882206889

四川电影电视学院 曹 莎 电话：18202874451

